

证券代码：300429

证券简称：强力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7-071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12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出具的《关于核准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17]2279号)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,400万股新股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时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联系方式：

(一) 发行人：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倪寅森

电 话：0519-88388908

传 真：0519-85788911

(二) 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：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保荐代表人：丁淑洪、丁雪亮

发行联系人：资本市场部

联系电话：010-66551612、010-66551686、010-66551630

传 真：010-66551380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2月21日